

2021 年东莞市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司法局 概况

- 一、部门 主要职责
- 二、部门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莞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负责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市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负责立法协调。（四）承办市政府规章的备案、解释、立法后评估和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承办政府规章的清理、编纂工作。组织开展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园区、镇（街道）、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指导、办理市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和各园区、镇（街道）的法律顾问工作。（六）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

理工作，推进司法分局建设。（七）指导、监督刑罚执行等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八）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司法鉴定、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负责仲裁机构的联络工作。指导、监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九）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审核相关工作。负责组织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十）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按权限负责本系统有关审计工作。（十一）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协助管理各司法分局干部。（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机构设置情况：局机关设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科、政治处、机关党委及 16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治调研科、法治督察科、法规一科、法规二科、社区矫正管理科、行政复议科、行政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管理科（法律职业资格管理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科、公证管理科、行政审批协调科。有直属机构 5 家，分别为东莞市法律援助处、东莞市公职律师事务所、广东省东莞市东莞公证处、广东省东莞市东部公

证处、广东省东莞市南华公证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 个非独立核算单位，分别是：东莞市司法局本级和东莞市公职律师事务所。

第二部分：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498.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9,335.7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2.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98.65	本年支出合计	57	9,618.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9.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38
总计	30	9,618.54	总计	60	9,618.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98.65	9,49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16.21	9,21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216.21	9,21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932.52	4,93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0.20	54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3.29	13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92.88	19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4.99	1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22.71	1,62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94.17	9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115.83	115.83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98.65	9,49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82.29	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7.33	1,48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44	28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44	28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44	282.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18.16	5,554.49	4,063.6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35.72	5,272.05	4,063.67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335.72	5,272.05	4,063.67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051.81	4,957.87	93.94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0.20	0.00	540.2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3.29	0.00	133.29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92.88	0.00	192.88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4.99	0.00	14.99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22.93	314.18	1,308.75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94.17	0.00	94.17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115.83	0.00	115.83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18.16	5,554.49	4,063.67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82.29	0.00	82.29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7.33	0.00	1,487.3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44	282.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44	282.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44	282.4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498.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335.72	9,335.7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2.44	282.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98.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618.16	9,618.1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9.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34	0.3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9.8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618.50	总计	64	9,618.50	9,618.5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618.16	5,554.49	4,063.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35.72	5,272.05	4,063.67
20406	司法	9,335.72	5,272.05	4,063.67
2040601	行政运行	5,051.81	4,957.87	93.9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0.20	0.00	540.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3.29	0.00	133.29
2040605	普法宣传	192.88	0.00	192.88
2040606	律师管理	14.99	0.00	14.9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22.93	314.18	1,308.75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94.17	0.00	94.17
2040612	法制建设	115.83	0.00	115.83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82.29	0.00	82.2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618.16	5,554.49	4,063.6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7.33	0.00	1,487.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44	282.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44	282.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44	282.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13.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8.39
30101	基本工资	375.42	30201	办公费	109.23
30102	津贴补贴	2,056.65	30202	印刷费	1.14
30103	奖金	998.85	30203	咨询费	0.7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9.1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9.59	30207	邮电费	12.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1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7.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1	30211	差旅费	24.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6.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8.86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00	30215	会议费	2.61
30301	离休费	18.73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47.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9.7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62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3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1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6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5.9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30.17		公用经费合计	62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00	0.00	19.00	0.00	19.00	15.00	13.56	0.00	12.60	0.00	12.60	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9,618.5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498.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498.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24.98 万元，增长 2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东莞仲裁委组建经费，二是法律援助办案及运作经费增加，三是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9,618.5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618.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554.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9.84 万元，

增长 5.1%。主要变动情况：2021 年新增人员的工资津贴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4,063.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66.13 万元，增长 69.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东莞仲裁委组建经费支出，二是法律援助办案及运作经费支出增加，三是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498.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498.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24.98 万元，增长 2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东莞仲裁委组建经费，二是法律援助办案及运作经费增加，三是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618.16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18.1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34.8 万元，增长 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设备替代经费；二是增加上年度结转和结余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司法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56 万元，完成预算 34 万元的 39.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6 万元，完成预算 19 万元的 6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6 万元，完成预算 19 万元的 6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 15 万元的 6.4%。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2.6 万元，占 92.9%；公务接待费支出 0.96 万元，占 7.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2.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等公务用车的维修保养、燃油费和、路桥费和购买车辆保险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96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9 次，接待人数共 64 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及其他省市相关部门来东莞考察、调研、座谈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24.3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7.81 万元，增长 12.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1 年办公大楼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8.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3.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67.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7.4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0.29 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8.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0.2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49.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2,876.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0.8%；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法律援助办案及运作经费和东莞市仲裁委员会组建经费 2 个项目自评结果为良，购买社工岗位服务经费等 5 个项目自评结果为优。

组织对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良好，前期准备较为充分，绩效目标设定较为合理，管理体系框架较为完整，预期工作任务产出率较高，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果，得到全市行政执法人员和相关部门的认可。

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18.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达 99.9%，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获得上级部门的充分肯定和表彰，自评结果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法律援助办案及运作经费项目和培训专项经费等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618.54 万元，执行数 9,61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自评结果为优。2021 年我部门认真落实省、市各项决策部署，扎实履行司法行政工作职能，稳步推进法治东莞、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较好完成各项重点工作。2021 年获得了多项荣誉，分别是法治广东建设考评优秀奖，第二届广东省法治文化节“特别组织奖”，“大排查、早调解、护稳定、迎国庆”专项活动表现突出集体，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广东省文明单位，全国“智慧矫正”试点单位，国家组织宣传人民调解先进集体，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集体，第二届广东省法治文化节特别组织奖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考核指标量化不够细。在工作目标的数量、质量、标准的要求上，有些环节不够明确、不够统一，有的工作目标没有分解到岗。有些考核结果不能准确反应个体成绩，还存在一些岗位工作难以量化的现象。下一步改进措

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及完整性，在制定绩效考核目标时，尽量结合各职能部门及具体执行者的想法，让他们参与到考核讨论中来，提高其积极性。

法律援助办案及运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02.4 万元，执行数 1,29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法律援助办案及运作经费项目预期工作产出率高，确保《法律援助法》的有效实施，保障法律援助工作需要，实现应援尽援，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受援对象认可度高，取得一定的社会效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效益指标值未明确设定预期计划援助的人数，无法判断预期效益目标的完成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及完整性。

培训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1.05 万元，执行数 4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预期产出得到较好落实，实施过程较为规范，项目实施为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法律意识的增强和法律知识的提升起到积极作用，提高了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水平，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有利于进一步推进我市法治政府建设，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主要是项目绩效目标细化不到位。2021 年项目绩效目标从总体上对项目的数量、质量、时效等指标进行了细化，但对具体单个培训项目的预期实施成果目标设定较为笼统，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是进一步明确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要求，统一细化标准，科学分解培训项

目的具体绩效目标，以更全面、更完整地体现项目的预期实施成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